



*Naguib Mahfouz*

马哈福兹文集

# 两宫间

陈中耀 陆英英 译

马哈福兹文集

两宫间

开罗三部曲之一

陈中耀 陆英英 译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两宫间·开罗三部曲之一/(埃及)马哈福兹著;陈中耀,  
陆英英译. —上海: 上海译文出版社, 2003.5

(马哈福兹文集)

ISBN 7 - 5327 - 3006 - 9

I . 两... II . ①马... ②陈... ③陆... III . 长篇小  
说 - 埃及 - 现代 IV . I41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76859 号

本书全部内容版权为本社独家所有,  
未经事先同意不得作任何形式的转载、连载或复制

**两 宫 间**

开罗三部曲之一

(埃及)纳吉布·马哈福兹 著

陈中耀 陆英英 译

上海世纪出版集团

译文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易文网: [www.ewen.cc](http://www.ewen.cc)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上海市印刷十一厂印刷

开本 890 × 1240 1/32 印张 13.75 插页 6 字数 419,000

2003 年 5 月第 1 版 2003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0,001 ~ 3,500 册

ISBN 7 - 5327 - 3006 - 9/I · 1747

定价: 36.00 元

本书如有缺页、错装或坏损等严重质量问题, 请向承印厂联系调换



作者像

## 译者前言

1988—1989 年度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埃及著名作家纳吉布·马哈福兹在阿拉伯现代文学史上享有独特的地位。

马哈福兹 1911 年生于嘉马利亚街区，这是开罗保持伊斯兰传统的旧街区之一。他的家庭内没有什么艺术气息，却有浓郁的宗教氛围。父亲是政府部门的一名小职员，遗传给他内向的性格；身处侯赛因清真寺所在的街区，又使他身受伊斯兰传统风俗的感染。他从小耽于幻想，爱好文学，1930—1934 年在开罗大学哲学系学习，毕业后进入政府部门工作。1938 年任开罗大学理事会秘书，次年到宗教基金部抵押局工作，这使他有机会广泛接触社会各阶层尤其是底层百姓，切身体验他们的喜怒哀乐，充分了解埃及社会的结构及其存在的各种现实问题，搜集了不少素材，为日后的写作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五十年代末马哈福兹调到文化部艺术局，1966—1968 年出任埃及电影委员会主席，不久升为埃及文化部顾问。1971 年底退休后加入《金字塔报》编辑部，现任国家文学艺术最高理事会小说分会理事。他经历了埃及政治和社会史上最重要的大动荡、大变革时期，从反对英国殖民占领的爱国斗争，到 1952 年七·二三革命以及这以后的种种胜利和挫折，丰富的阅历使他的作品充满时代气息。

大多数学者认为，穆罕默德·侯赛因·海卡尔在法国期间撰写的长篇小说《宰奈卜》(1912 年发表)是埃及长篇小说的真正诞生。争取独立和解放的 1919 年革命，产生了许多可歌可泣的英雄事迹，活跃了埃及文坛，小说成为表现这种民族精神最有力的形式之一。掀起现代阿拉伯文化复兴运动

的骁将都是游历过欧洲或熟悉欧洲文明的文人，通过他们，埃及文学和欧洲文学交流日益频繁，大量外国文学作品译成阿拉伯语，一批贴近生活、反映民族感情的长篇小说问世，例如塔哈·侯赛因的《日子》（第一部1929年出版）和易卜拉辛·马齐尼的《作家易卜拉辛》（1932）。陶菲格·哈基姆的《灵魂归来》（1933）标志着埃及小说“黎明时期的结束”，是埃及长篇小说创作已经成熟的里程碑。

纳吉布·马哈福兹虽深受陶菲格·哈基姆现实主义风格的影响，但他的创作却从历史小说起步。他发表的第一部作品是1932年从英文翻译过来的《古埃及》（詹姆斯·贝京著），这是一本研究古代埃及人历史的小册子，从学术意义上说没有多大的价值，但它通过故事来讲解历史却情趣横生。受这部作品的启发，他产生了写历史小说的想法，法老时代的古埃及文明成了他发泄民族情感的最好题材。《木乃伊的苏醒》（被收集在1938年出版的第一部短篇小说集《疯语》中）就是他在这方面的处女作。这篇小说虚构生死两界的会面，让已成木乃伊的法老时代大将昊尔恢复生命，与土耳其出身、极端鄙视埃及人、尤其看不起埃及农民的一位帕夏（代表当时的埃及统治者）展开唇枪舌战，揭露其外强中干的本质，捍卫埃及人的尊严。接着，他创作了三部历史小说：《命运的嘲弄》（1939）、《拉杜比丝》（1943）、《底比斯之战》（1944），让读者在欣赏曲折生动的故事情节中意识到历史按照上苍的旨意有着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独特运动轨迹，谁妄图扭转它必将受到命运的嘲弄；上苍的旨意是公正的，统治者为所欲为、官场腐败会导致毁灭；只有符合历史潮流的英雄才能救国救民，驱逐外来侵略者，实现富国强兵。这三部小说都取材于法老时代，穿插着动人的爱情故事，采用借古喻今的手法，鞭挞社会时弊，通过描写埃及人民历史上反抗异族侵略的光辉业绩，来支持国内方兴未艾的民族独立运动。作者在这三部历史小说中注重精神的力量和人的社会价值，体现道德观念和人道主义原则，形成阿拉伯历史小说的一大流派。

《新开罗》（1945）描述文学院的三个学生：无比虔诚的马蒙，除了安拉、德行和伊斯兰教外，他完全拒绝政治；相信科学社会主义学说的马克思主义者阿里·塔哈，他虽然撰文揭露社会腐败，为社会主义鸣锣开道，却无法将理想变成现实；反对前两者的马哈朱卜，他既相信超人的价值，又极端自私自利，甚至在父亲瘫痪后无法工作时仍拒绝辍学赡养家庭。这三个同学一起毕业。马蒙获得奖学金赴法国留学；阿里·塔哈在大学图书馆里找到一份工

作,同时攻读硕士;小说主人公马哈朱卜希望高薪,但开始时并没有如愿以偿,便去求一个地位显赫的同乡帮忙,最后得到理想的职位,条件是娶他上司的情妇为妻,但得让上司和他的情妇依然维持原来的关系。他后来发现,这个女人早年是阿里·塔哈的女友,因为阿里·塔哈生活拮据而抛弃了她。马哈朱卜的上司升为部长后任命他为办公室主任,正当他梦想飞黄腾达时丑事败露,部长辞职,他也一蹶不振。这部小说标志着作者的目光已经转到了现实,为他走批判现实主义道路奠定了基础。紧接着,《哈纳·赫利利》(1946)、《梅达格胡同》(1947)、《海市蜃楼》(1948)、《始与末》(1949)等小说相继问世,使他蜚声阿拉伯文坛。这些现实主义的小说都通过中产阶级家庭或个人的不幸经历,表现整整一代人的社会悲剧,具有深刻的社会意义和相当强的揭露力量。评论家们普遍认为,这些小说真实地记录了当时社会的美与丑,反映它的积极面和消极面,使人们意识到社会存在的各种问题。作家注意文学作品形式和内容的统一,为适应当时读者的欣赏水平,采取比较直露的描写和合乎逻辑发展的情节,引起读者的关注。

到了五十年代马哈福兹创作了开罗三部曲《两宫间》(1956)、《思慕宫》(1957)、《怡心园》(1957),作品通过一个中等商人家庭三代人的生活、矛盾、冲突和斗争,展现了 1917 到 1944 年间埃及丰富多彩的生活画面和风云变幻的历史事件,因而被阿拉伯和东西方评论界誉为“极为真实的历史性作品”,使他获得极大的国际声誉,赢得了“阿拉伯当代小说旗手”的称号。三部曲里有几点值得注意:一是政治信仰归属现象;二是性堕落现象;三是双重道德现象。三部曲里除了女的不参加社会公共生活外,几个主要人物都有明显的政治倾向。第一部小说中用了相当多的篇幅描写 1919 年革命及其革命给埃及社会带来的影响。主人公的一家人都是真心实意地支持华夫德党,第二个儿子法赫米更是亲身参加革命活动,并在一次游行中被背信弃义的子弹击中,为革命献出了年轻的生命。第二部小说主要描写第二代人。主人公的最小儿子凯马勒和他的朋友由于家庭出身不同而各有自己的政治信仰,从中反映了埃及的社会结构和社会矛盾。到了第三部作品,主人公的两个外孙竟然一个是穆斯林兄弟会成员,另一个参加了共产党活动,最后都被捕入狱。性堕落现象在三部曲里不断地出现,是埃及当时新兴资产阶级追求性欲享受的真实写照。主人公和他的朋友每晚花天酒地,与歌女们行苟且之事;他的两个儿子竟然不约而同地在妓院相遇;女邻居不仅和主人公一度有染,而且与未来的女婿共享床第之欢,

而她的女婿在把她的女儿娶进门后又与他父亲包养的情妇重温旧情……如此之类的性堕落现象反映了埃及当时旧的道德禁锢已被冲破,新的道德观念尚未建立,一些人放纵自己的行为。在这种情况下必然出现双重道德现象,三部曲里的主人公在妻子和孩子们面前道貌岸然,不苟言笑,不仅自己按时祷告,而且每星期五都带孩子们去清真寺参加聚礼,俨然是一位好父亲;可一到晚上他就换了一副面孔,与朋友们觥筹交错,与歌女们共度良宵,在熟人面前谈笑风生,在家人面前冷若冰霜。政界领袖阿卜杜·拉希姆帕夏更是对青年们公开推崇双重道德论。开罗三部曲真实客观地记录了当时的社会现实,揭露了社会阴暗面。作品的描写还深入到人物的内心世界,用比较大的篇幅反映人物的心理活动轨迹,例如在《思慕宫》中有一段描写凯马勒早晨醒来后的心理活动就用了整整五页纸。大多数评论家认为,三部曲达到了阿拉伯现实主义小说的顶峰,至今还没有一部小说能够超过它。值得一提的是,三部曲早在 1952 年七·二三革命前几个月已经完成,但到 1956 年作者才决定将它发表,因为革命后他要用自己的目光观察革命给社会带来的变化,看看这部作品有无问世的必要。

写完三部曲以后,马哈福兹的写作题材有了本质的变化,在内容上虽然依然走现实主义道路,反映当时社会生活以及各种社会思潮,但是在写作风格上却逐渐偏离了现实主义,走上表现主义的道路。表现主义是 20 世纪初在德国美术界和音乐界出现的一种艺术风格,后被移植到戏剧中,接着各种文学形式都受到其影响。它被认为是“对现实主义的根本性革命”,其作品不再客观地展现世界、故事情节不再拘泥于时间和空间两大因素、事物和事物之间不再由现实逻辑组成自然的关系,而是通过展现世界来表达作者内心的感受,“人物近似于一种象征或典型,环境不再详细地交代,而是与布景差不多,情节的选择依赖于主要思想的提炼。<sup>①</sup>”《我们街区的孩子们》(1960)这部小说的世俗化倾向引起了很大的反响,受到宗教界的注意,爱资哈尔权威人士发布裁决,“禁止传阅或出版”此小说,“无论读、听或议论,均在受禁之列”<sup>②</sup>,一些极端分子认定“这部粗鄙俗陋的小说中嘲讽尊严的真主和所有先

<sup>①</sup> 见纳吉布·马哈福兹:《我的新流派和小说的未来》,载阿拉伯文《作家》杂志第 35 期(1964 年)。

<sup>②</sup> 见埃及《爱资哈尔》杂志,伊历 1409 年 5 月号。

知,还在其中声称那该死的魔鬼伊布里斯是正确的”<sup>①</sup>,为他后来遇刺埋下了祸根<sup>②</sup>。《小偷与狗》(1961)、《鹤鹑与秋天》(1962)、《路》(1964)、《乞丐》(1965)这些社会哲理小说力图探索人的存在价值和当代人的道德观念等问题,主人公因各自的原因和所处的环境而普遍缺乏安全感和稳定感,存在焦虑紧张的情绪和与世格格不入的心态,作品被认为具有典型的表现主义风格。在《小偷与狗》这部作品里,这种感觉、情绪和心态是和社会公正问题联系在一起的,它涉及犯罪心理学,提出了如何对待社会犯罪现象;《鹤鹑与秋天》反映出新的政治状况给一些人带来的危机,小说主人公由于华夫德党而飞黄腾达,革命后受到清洗,为社会所不容,感到“在自己的大城市里是个流放犯,无人追捕的逃犯”,空有抱负而无法实施,只能沉湎酒色逃避现实,忍受寂寞和痛苦,产生病态的心理;《路》的主人公在母亲临死时才知道自己并不是遗腹子,他的父亲是个有权有势的头面人物,于是他的寻父之“路”成了一种具有追求自由、尊严和体面的过程,但他始终摆脱不了屈辱的过去所带来的阴影,造成人格变形,最后因与年轻的有夫之妇共同谋害她那年迈的丈夫而锒铛入狱;《乞丐》里出现的是另一种悲剧:某律师勤奋工作,财富大增,但精神上缺乏社会信念和艺术价值,因而感到生活空虚和乏味,患上“资产阶级病”,每夜拈花惹草,甚至街头女郎也来者不拒,将梦幻当现实,导致人格分裂。以后,马哈福兹由于受西方文艺潮流的影响,又创作了《尼罗河上的絮语》(1966)、《米拉玛拉》(1967)等抽象派作品。《尼罗河上的絮语》触及埃及当时的重大社会问题,即埃及知识分子脱离大众生活,躲进象牙塔里孤芳自赏的现实。整部小说的场景几乎没有超出停泊在尼罗河上的一艘花船的范围,人物和情节具有模糊性和非理性,通过漫无目的的聊天编织漫不经心的网络,让读者自己去品味。《米拉玛拉》的基本出发点虽然是反映埃及1961年宣布实行社会主义后社会各阶级之间的关系变化和社会状况,但采取了抽象主义的手法,给予读者充分发挥想象力的空间。为了表彰马哈福兹在小说创作上的巨大贡献,1970年他被授予小说艺术国家荣誉奖。

<sup>①</sup> 见纳迪亚·艾布·麦吉德、伊沙姆·阿卜杜·嘉瓦德:《文学大家与极端头目的对峙:录音带上刺杀纳吉布·马哈福兹的计划》,载《鲁兹·尤素福》杂志第3463期(1994年10月24日)。

<sup>②</sup> 参见《金字塔报》1994年10月15日和16日的有关报道。年近20岁的凶手从未读过纳吉布·马哈福兹的作品,却由于深受伊斯兰原教旨主义的影响,认定他是个反叛伊斯兰的作家,因而该杀。时年83岁的纳吉布·马哈福兹身受重伤,但被抢救过来了。

此后,他在进一步发掘民族遗产的基础上,融现代主义和现实主义于一体,力图走出一条既民族化又现代化的道路,在《雨中情》(1973)、《卡尔纳克咖啡馆》(1974)、《我们区里的故事》(1975)、《半夜三更》(1975)、《平民史诗》(1977)、《爱的年代》(1980)、《续天方夜谭》(1982)、《王座前》(1983)、《伊本·法杜玛游记》(1984)等作品中,表现了他炉火纯青的艺术思想。例如,1982年发表的《往事如烟》(直译为《余时不多》)通过描写埃及一户人家三代人在1936—1980年期间的生活,反映埃及社会的变化。女主人公苏尼娅·梅哈蒂是这个大家庭第一代人的妻子、第二代人的母亲、第三代人的祖母。她的祖先是上埃及的科卜特人,后来皈依了伊斯兰教。家族宗教信仰史上的这一重大转变,说明埃及信奉基督教的科卜特人和信奉伊斯兰教的阿拉伯人本是一家人。苏尼娅一家就是埃及的缩影,它经历了国内外、街区里和家庭内发生的各种事件,反映了埃及社会的变化,体会到历史是“活生生的变化”,目前历史运动的原动力是“意识形态”,华夫德党和穆斯林兄弟会等意识形态的斗争导致“自由军官团”运动,然后是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的斗争;华夫德党执政,然后被赶下台;华夫德党批准1936年卖国的《埃英同盟条约》,1950年再一次执政后又宣布废除这个条约;接着是1948年的革命和这个革命的失败,1952年1月开罗大火;当年发生七·二三革命,推翻了法鲁格王朝,建立共和国,次年七月签订撤军协议,1956年6月最后一批英军撤离埃及,7月将苏伊士运河收归国有,10月英、法、以发动侵埃战争,其结果却是让埃及新的领导集团名声远扬;革命初期反对华夫德党时,穆斯林兄弟会幸灾乐祸,到头来自己也受到毁灭性打击;后来埃及与叙利亚合并,过了三年又分道扬镳;革命领袖威信如日中天,1967年六月战争失败后一落千丈……潮起潮落,成功后有挫折,胜利后又失败,历史在不断推陈出新中前进,人们在问:“明天将会给我们带来什么?”但是孙子辈们仿佛与民族的历史毫无关系,他们认为一切都是从1952年七·二三革命开始。于是,作者在1985年出版的《生活在真理中》一书里,选择了几个法老时代的人物,让他们经历现代的各种事件,体会现代人的情感,回过头再去解释法老时代的历史,反映历史事实的真谛。这部中篇小说情节荒诞,悬念迭生,充满了意识流,却反映了作者将传统与现代结合起来的风格。同一年发表的中篇小说《领袖被杀的日子》并不在于记录历史事件,它通过阿勒万和琳黛这一对男女青年真诚相爱但由于男方家庭贫寒而无法成为夫妻的故事,显示作家对历史的审视。这

对情人经过十一年的煎熬后彻底绝望，琳黛只好嫁给官运亨通的恩维尔，不久发现此人与其说要她当妻子，还不如说要她当花瓶去陪伴实业界人士，她不愿充当这种角色，断然离了婚。小说让人感到这一代青年人无能为力，有理想却不努力去实现，只是寄希望于“上面”，盼望产生奇迹。另外，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十分冷漠，即使国家元首被暗杀许多人也无动于衷。阿勒万当天仍去找恩维尔的妹妹鬼混，撞见恩维尔后，两人发生口角，阿勒万一拳击毙对方。他去找琳黛承认事情后便到警署自首，然后进入监狱。“历史事件”发生在人们面前，人们却并未意识到它就是历史，也就是说“历史失去了它的历史性”。通过小说来表达自己的哲理思想，这是纳吉布·马哈福兹作品的特点之一。

作者在谈及自己的创作历程时说：“开始时我既写长篇小说又写短篇小说，但长篇小说难以出版，短篇小说却发表了。我当时写短篇小说或许只是想发表……因此，当我的长篇小说容易出版时，就不再写短篇小说……可是在三部曲以后，也就是说在1952年以后我就没有写过长篇小说。《我们街区的孩子们》与其说是长篇小说还不如说是一部史诗，《小偷与狗》、《路》、《乞丐》等等都是中篇小说……我目前处于一个正在成型的新社会里，有许多未知的和陌生的东西……要不断地观察、注视和跟踪这个迅速变化的世界……只能用短小精悍的作品来及时反映它<sup>①</sup>。”于是，他又钟情于短篇小说，出版的短篇小说集就有《真主的大地》(1962)、《声名狼藉的家》(1965)、《黑猫酒馆》(1969)、《伞下》(1969)、《无始无终的故事》(1971)、《蜜月》(1971)、《罪》(1973)、《金字塔高原上的爱情》(1979)、《魔鬼在打呼噜》(1979)、《目睹梦景》(1982)、《秘密组织》(1984)、《玫瑰早晨》(1987)、《虚假的黎明》(1990)等等。马哈福兹甚至创造出“会话体小说”这种新形式，例如被收进短篇小说集《蜜月》里的《三十五层的一个窗口》，小说通过会话来勾勒各种矛盾和冲突，抨击埃及社会的清谈之风。这种小说似剧本却保留了小说的基本要素，不经过改编无法在舞台上演出。他发现，对不断变化的社会现实难以“彻底了解”，因而不适合采用现实主义，便尝试用各种文学创作手法，使他的作品犹如百花盛开的园圃。但是，他的作品尽管形式上时有创新，其内容却始终立足于埃及社

<sup>①</sup> 侯赛因·伊德：《纳吉布·马哈福兹的生平和文学历程》，第253—254页，埃及黎巴嫩—埃及出版社，1997年版。

会,具有醇厚的阿拉伯风味,不愧为阿拉伯当代小说的杰出代表。马哈福兹至今已发表了四十余部长篇小说、中篇小说或短篇小说集,不少被搬上舞台或银幕,一些作品被译成包括汉语在内的十余种文字,赢得了广泛的国际声誉。

陈中耀

2002年9月

于上海

## 一

午夜，她醒了。她已经习惯每天夜里这个时候醒来，不必用闹钟或其他的东西，在她心里的一种希望的灵感，一直忠实地准时催醒她。刚才，她还似醒非醒，迷迷糊糊地做着乱梦，感觉到梦中的声音，直到怕睡过头的担忧袭上心头，她才惊醒过来。她轻轻地晃了晃脑袋，睁开眼睛。屋子里漆黑一团，无法判断究竟是什么时间。窗下那条马路彻夜不安宁；几家咖啡馆里顾客的喧呼声和商店老板的招呼声不时传来，入夜时如此，半夜里如此，凌晨还是如此。因此，能够判断时间的只有她那像时针一样忠于职守的内心感应。家里寂静无声，这说明丈夫还没有进门，他的手杖还未点击到楼梯上。

这个时候醒来已经是她的老习惯。夫妻生活的礼教告诉她应该半夜醒来，等候丈夫消夜回家，然后一直伺候他睡下。这种习惯伴随了她整个青春年华，人到中年依然如此。为了摆脱温暖被窝的诱惑，她毫不犹豫地从床上坐了起来，念完“奉真主之名”后，便掀开被子下床，摸着床头和窗台，一直走到门口，打开房门。客厅内落地支架上的煤油灯发出的微弱光线立刻透进卧室。她小步走过去，端起灯回到卧室；玻璃灯罩口射出暗淡的光线，在天花板上映出一个镶着黑边的摇曳不定的光圈。她把煤油灯放在沙发前面的茶几上，卧室顿时被照亮了。这是一个四四方方的大房间，高高的墙上几根平行的横梁支撑着天花板。室内陈设豪华：地上铺着波斯希拉兹绣花地毯，一张有四条铜腿的大床，高大的衣柜，长沙发上覆盖着一条五彩花纹的小毯子。

她走到镜子跟前，向镜里的影子瞥了一眼，发现自己皱巴巴的咖啡色头

巾缩到了后面，几绺栗色的头发披散在前额上，便伸手解开头巾，整了整，重新蒙在头上，并小心翼翼地系住两端。她用双手摸摸两颊，仿佛想抹去未尽的睡意。她已经四十岁了，中等身材，看起来略显瘦削，身体的架子虽小，却长得细嫩、丰满、匀称。清秀的瓜子脸上高高的额头，一双漂亮的小眼睛闪烁着梦幻般甜蜜的目光，精巧的鼻子只在鼻翼处才略大，一张小嘴巴薄薄的双唇下长着尖圆的下巴。淡淡的麦色脸庞上，颧骨处点缀着一颗黑色的美人痣。她好像有点急，匆匆戴上面纱，走到窗式阳台门前，打开门走了进去。她站在封闭阳台里，脸左右转动着，透过窗格子间的小圆孔朝马路望去。

阳台下面就是大街，向南去的是纳哈辛街，往北去的是两宫间街，它们在这里相接。左边的马路狭窄弯曲，大楼上的住家已经进入梦乡，窗户里漆黑一片，底层因为被手推车的油灯、咖啡馆和通宵营业商店的煤气灯的光线照亮，还不太暗。右边的马路被黑暗笼罩着，那里没有咖啡馆，几家大商店天未黑就关了门；只有格拉文和贝尔古格两座清真寺的宣礼塔，宛如守夜巨人的身影屹立在灿烂的星光下格外引人注目。这就是她熟悉了二十五年的景色，可是从来没有看厌过。也许，她的一生是单调的，却还不知道什么是厌烦。相反，由于孤独，这么多年来，她对这些反而感到亲切，仿佛从没得到过真正的温存和慰藉。

孩子们出生之前，在这个有着院子、深井、两层楼房和许多宽敞高大房间的住宅里，一整天的大部分时间里只有她一个人。结婚时她还是个不到十四岁的少女。婚后不久，公婆相继去世，她便成了这所大宅院的女主人，只有一个老女仆帮她料理家务。一到晚上，女仆回院子里的厨房去睡觉，留下她孤零零的一个人，独守那幽灵出入的长夜。她打盹一阵，清醒一阵，一直要熬到壮实的丈夫消夜归来。

她养成了每晚由女仆陪着巡视各个房间的习惯，只有这样她才感到放心。女仆掌灯走在前面，她提心吊胆地跟着从楼下到楼上，仔细查看房间的每个角落，然后一间间锁好。一路上，她背诵着《古兰经》的章节，以便驱除魔鬼。最后，她才走进自己的卧室，关上房门，钻进被窝，嘴里还不停地念诵着经文，直到进入梦乡。刚住进这大宅院时，她是多么害怕黑夜啊！这个对精灵世界的了解远远超过对人类世界了解的女人，始终相信自己不是单独住在这所大宅院里的，魔鬼不可能长期不光顾这些空旷的旧房间，也许在她

还没有嫁过来之前,甚至在她出生以前,它们就早已经住进来了。她不知有多少次听到过它们的窃窃私语,不知多少次被它们阵阵的气息弄醒。惟一能解救她的就是诵念“开端章”和“忠诚章”<sup>①</sup>,或者干脆跑到阳台上,透过小窗孔向外窥视咖啡馆和手推车上的灯光,倾听人们的欢笑声、咳嗽声,来恢复自己的情绪。

后来,孩子们相继出世。但是,刚刚离开娘胎的孩子只是一团嫩肉,不但不能为她驱散恐惧,让她安心,反倒由于心灵的虚弱而对他们产生怜爱,生怕他们会遭到不幸,内心更加不安。无论是醒着还是在梦中,她总是双臂搂紧孩子,倾注了无限的母爱,老是用经文和咒语在他们周围构筑防护墙。在夜游的丈夫回来之前,她根本不能真正安心。常常有这样的情况,她独自一人在家爱抚地哄着孩子睡觉时,会突然把孩子抱到怀里,惊恐不安地倾听片刻,然后仿佛面对眼前出现的人似的,大声惊呼:

“走开!这儿不是你待的地方,我们是信仰惟一真主的穆斯林。”说完,便赶紧慌乱地诵念“忠诚章”。

天长日久,她天天跟幽灵打交道,可是它们并没有伤害过她,只是和她开开玩笑。时间一长,她就不再那么害怕了,对它们的恶作剧也不那么惊惶失措了。当她感到幽灵在巡游时,便会壮起胆子劝说道:

“你敢不尊重真主的奴仆<sup>②</sup>!真主就在你我之间,你还是知趣地走开吧。”

虽然如此,在丈夫回来之前,她依然无法真正放下心来。是的,只要他在家里,不管他睡没睡、门有没有锁上、灯点不点上,她的心里都十分踏实。刚结婚那年的有一次,她对丈夫天天去外面寻欢作乐到深夜想用委婉的方式表示不满,可是刚一张口,丈夫就揪住她的耳朵,厉声喝斥:

“我是个男人,可以发号施令。我的行为谁也不能说三道四,对你来说只有服从。你给我小心点,别惹得我来教训你。”

通过这一次和以后的数次教训,她终于明白了:她对一切都得逆来顺

<sup>①</sup> “开端章”是《古兰经》第一章;“忠诚章”是《古兰经》第一至二章,这两章都是穆斯林经常诵读的章节。

<sup>②</sup> 穆斯林认为人是真主的奴仆。

受,包括与幽灵相处,千万不能让丈夫对她怒目而侧。她应该无条件地服从,确实她也做到了,服从得忘了自己,甚至感到自己不应该责怪丈夫整夜不归,哪怕心里有这种想法也不行。她相信,真正的男子气概、蛮横霸道、玩乐到深更半夜……这些都是男人的本性。随着岁月的流逝,她彻底变了,她变得以丈夫的所有行为而自豪,尽管这些行为有的让她高兴,有的让她悲伤。这样,在任何情况下,她都是一个顺从、贤慧的妻子。她满足于这种平和、安分的生活,从未感到过遗憾。任何时候回忆起自己生活的往事,她总感到美满和幸福。即使恐惧和悲伤梦魔般地出现在眼前时,她也只是报以凄楚的苦笑。她不是已经和这样性格的丈夫生活了二十五年吗?在这些岁月里,她不是已经生养了几个视为掌上明珠的孩子,建立了吉祥如意的家庭,过上了幸福美满的生活吗?是啊,与幽灵为伍的每个夜晚都平安地过去了。它们并没有伸出魔爪伤害过她或她的任何一个子女。真主啊,它们只是开玩笑逗逗乐而已,有什么可抱怨的呢。不过,一切赞美得归于真主,多亏真主的言词<sup>①</sup> 才使她安下心来,凭着真主的仁慈,她的生活才顺心如意。

即使是中断她甜蜜的睡眠,半夜起来等候丈夫归来,然后还要做那些理应随着白天的消逝而结束的服侍工作,她的内心深处还是心甘情愿的,何况这已成了她生活中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并和许多的回忆交织在一起。这种情况过去是、现在仍然是她恪守妇道、为丈夫的幸福而作出牺牲的活生生标志。在夜复一夜之后,丈夫感觉到了她的牺牲精神。正因为如此,她站在阳台上透过小圆孔向外张望的时候,内心充满了喜悦。她移动着目光,不时看看两宫间街,瞧瞧赫兰富什胡同,望望哈马姆·苏尔坦门,瞅瞅清真寺尖塔,最后又扫视着道路两旁鳞次栉比的房屋。这些房子排列凌乱,宛如一队经过紧张训练正稍息放松的士兵。这个令人心醉的夜景,使她露出了微笑。周围的大街小巷都在沉睡中,惟独眼前这条街彻夜不眠。多少个夜晚,这条街在她失眠时给了她慰藉,在她孤寂时为她解闷,在她恐惧时让她坚强。黑夜并未使它发生变化,只是让周围的街区笼罩在沉寂里,使它的喧闹声变得更加响亮和清晰而已,这就像涂在画板四周的黑色,会让画面显得更加深沉和清晰。因而一到夜里,街上的笑声好像就在她卧室里发出的;平常声音的

<sup>①</sup> 指《古兰经》经文。穆斯林认为《古兰经》经文是真主的言词。

谈话，句句清晰可辨；粗重的咳嗽声，连呻吟般的尾音全都传入她的耳际。“上等水烟一支！”堂倌扯着嗓子的吆喝声像宣礼员<sup>①</sup>的呼叫声一样响亮。“天哪，都几点啦，这帮人还要水烟！”她感叹地自言自语道。这时，她不由得想起了还没回家的丈夫，心想：“唉，他现在在哪里呢？……他在干什么呢？……但愿他一切平安。”

是啊，有一次她听人说，像艾哈迈德·阿卜杜·嘉瓦德这样富有、健壮、英俊、又喜欢夜生活的男人，一定会乱搞女人的。听到这话的那一天，她顿生妒意，十分伤心，却鼓不起勇气去和丈夫说什么，只好向母亲倾诉苦衷。母亲总是尽量好言相劝，解除她的苦闷。母亲对她说：

“他是休了第一个妻子后才娶的你，他要是愿意的话，还可以把她叫回来的，或者再娶二房、三房、四房。<sup>②</sup> 他的父亲就是个经常结婚的人。感谢我们的真主吧，他毕竟只娶了你一个妻子。”

她深陷痛苦的时候，母亲的这番话并没有起多大作用，但是随着时间的推移，她终于接受了母亲的说教。就算别人说的话是真的，也许这种事情和他那喜欢夜生活和蛮横霸道一样，都是属于男人的本色。不管怎么说，只有一件坏事总比有许多坏事强。不能轻易地让流言蜚语来破坏她那安逸舒适的生活。况且，人们的议论或许只是捕风捉影，或者是恶意中伤。她发现自己对待嫉妒的态度，就如同对待生活道路上所遇到的一切麻烦一样，不过是听天由命，把它当作是不可抗拒的命运。她无能为力，惟有忍耐和恪守妇道。这是她与一切讨厌的事情相抗衡的唯一办法。这样，就像容忍丈夫的脾气和与幽灵共处一样，嫉妒和产生嫉妒的原因也就算不了什么。

她注视着大街，倾听着从那里传来的谈话声。忽然，一阵马蹄声响起，她转过头去看纳哈辛街，发现一辆轻便马车正徐徐驶来，两盏车灯在深沉的夜色中闪烁着亮光。她如释重负地吐了一口气，喃喃自语道：

“到底回来了。”

果然，一位朋友的马车把消夜后的丈夫送到家门口，然后像往常一样，载着车主和住在这一带的几个朋友驶向赫兰富什胡同。马车在大宅前停下

① 伊斯兰教清真寺内按时呼唤穆斯林做礼拜的人。

② 伊斯兰教法规定，穆斯林可同时拥有四房妻室。

